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工作場所危害因素告知單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承商名稱：	承攬商監工/工安負責人：	聯絡電話：
施工日期：	施工區域/地點：	
施工人數：	作業內容：	

※安全事項宣導及危害預防措施：

作業項目	潛在危害因素	應備安全設施
☐ 動火作業	灼傷、觸電、燃燒、火災、爆炸	個人防護器具；自備消防設備
☐ 高架作業	跌落、物品掉落、鷹架倒塌	配戴安全索、安全帽；鷹架固定牢靠，設警告標示；設置安全網
☐ 吊掛作業	物品掉落	下方人員管制；設立警告標示
☐ 高壓容器、管路施工	氣體外洩、爆炸	個人防護器具；非工作人員禁止進入
☐ 酸鹼容器、管路施工	液體外洩、滑倒、皮膚灼傷、誤食、吸入酸鹼氣體	個人防護器具；非工作人員禁止進入
☐ 有機溶劑作業(如油漆、EPOXY、FRP 施工等)	缺氧、皮膚接觸、吸入有機溶劑氣體、燃燒、火災、爆炸	機械通風；個人防護器具；自備消防設備
☐ 密閉空間作業	缺氧、吸入有害氣體	呼吸防護器具；事先測定含氧量及有害氣體成份；通風換氣
☐ 電氣作業	感電、燃燒、火災、爆炸	個人防護器具；自備消防器材設備；非工作人員禁止進入；設備需接地
☐ 其他		

※現場環境及危害因素告知：（針對現場實際可能發生危害提出預防措施）：

書寫範例：從事拉線作業時，須確實配戴安全帽，以避免頭部撞傷。

為了施工區域之安全，我已經熟讀上述之相關危害注意安全事項。

承商施工人員簽名：

	監工權責單位	承攬商工安/監工